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龙利得	股票代码	3008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姓名	尹晓娟	徐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楚华北路2199号		
传真	021-37586766	021-37586766	
电话	021-37586500-8818	021-37586500-8818	
电子邮箱	hr@lq-ltd.com	ltd@lq-ltd.com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与国家两化融合贯标试点企业、国家数字化贯标试点企业，专注于先进制造业应用、智能制造、两化融合应用以及印刷科技与包装容器的设计、研发与智造等领域，深耕纸包装行业，持续推进产业升级与角色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从包装制品提供者向终端消费者的角色转换，在巩固传统瓦楞纸箱盒、彩箱/彩盒核心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向终端消费者的纸杯(碗)、纸袋、无纺布袋、卡盒、精品礼盒等全方位、多层次包装制品矩阵，同时依托技术创新，丰富产品供给能力。客户群体持续拓展且覆盖多元，除传统日化、日化、护肤品类、高端食品、茶饮类、快消品类等领域外，报告期内重点切入大健康与美妆(生物医药、医美美妆)、高端餐饮、烟草等高速增长新兴领域，同时覆盖户外用品、电子家电、高端器械、家居、农副产品、光伏类、快递、危险品包装类等诸

证券代码:69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20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债券停牌情况：适用
 实质“金宏转债”赎回，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牌情况如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停牌日期	停牌期间	停牌起止日	复牌日
118038	金宏转债	可转债停牌	2026/4/24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28日
 ● 赎回价格：100.7836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6年4月29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23日
 ●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 最后转股日：2026年4月28日
 ●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金宏转债”将于2026年4月2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 投资者所持可转债除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8.97元/张的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付利息(即100.7836元/张)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 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3月31日至2026年3月30日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公司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公司债券(以下简称“金宏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4.66元/股)。根据《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金宏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宏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金宏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全部赎回。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金宏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金宏转债”的赎回条款如下：

证券代码:603580	证券简称:ST艾艾	公告编号:2026-021
-------------	-----------	---------------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一)项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30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 截至目前，审计程序尚未完成，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最终以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在第四季度新增新能源电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5,915.84万元，其中2025年12月实现营业收入4,581.57万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6,532.52万元，截止目前有3,057.36万元应收账款已逾期，未来是否能全额收回存在不确定性。
 新能源电池配件生产销售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是否存在需要收入扣除的情形，中审亚太在做进一步的审计核查，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截至目前的审计工作，中审亚太认为，公司因收购泰州中石信而形成的商誉在2025年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相关股改、参数的选取以及最终减值金额尚未最终确定，可能对利润形成影响，待最终的审计程序执行完成后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持有金锋镍3.2254%股权，2024年度因业绩情况与原预测存在差异，导致该股权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850万元。公司正在着手转让上所有持有的金锋镍股权，公司对金锋镍的股权转让事宜尚未签署协议，审计程序尚未实质性开展。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该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该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该股权转让协议最终能否正式签署、协议条款内容最终如何确定均存在风险。
 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跟踪审计工作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4月27日，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披露年报编制及审计进展公告。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股票代码:002510	公司简称:天汽模	公告编号:2026-011
-------------	----------	---------------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披露的《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已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以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除上述已披露的风险因素外，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尚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方案或者对本次重组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进行中，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工作有序推进。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情况概述
 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东实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实股份”或“标的公司”)持有的德盛陆号企业管理(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盛16号”)股东的标的公司60%的股权，同时拟向新疆建发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建发投资”)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公司于2025年6月9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公司于2025年8月9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公司于2025年9月9日披露了《天津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83 证券简称:龙利得 公告编号:2026-010

2025年度报告摘要

多领域，为客户提供多样化的一站式包装综合解决方案，以及可持续智造服务，实现从B端到C端的市场深度延伸。
 凭借雄厚的研发实力、深刻的环保理念、全面的服务模式、领先的行业地位以及对创新的不懈追求，公司在包装业务领域根基稳固，为行业可持续发展贡献显著力量。公司紧密契合国家绿色经济与低碳转型政策导向，聚焦环保材料与绿色包装技术研发，成功突破行业技术壁垒，实现以柔印工艺及水性油墨替代传统凹印工艺及溶剂型油墨，树立绿色环保印刷行业标杆，将ESG原则全面融入产品生产流程，为客户提供涵盖产品设计、工艺设计、技术策划及运输物流的一站式综合服务，致力于与客户构建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在自动化生产线上广泛应用工业机器人，主要用于物料搬运、码垛、产品输送(如AGV/AMR)等重复性作业环节，持续推进智能化生产，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品质。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4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563,391,423.88	2,255,161,109.34	13.67%	2,138,226,45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3,961,713.83	1,418,212,879.99	-0.30%	1,408,935,737.84
营业收入	884,859,621.46	815,839,279.18	8.46%	712,787,17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1,369.92	-3,780,908.83	-107.92%	-7,073,94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71,167.38	-7,890,471.39	-28.90%	-9,649,96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84,272.02	128,548,393.58	-89.59%	149,064,68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111	-106.36%	-0.02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7	-0.0111	-106.36%	-0.02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27%	-0.29%	-0.5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5,453,524.21	223,268,312.35	214,175,464.62	241,963,29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2,422.81	-556,639.44	-636,255.39	-8,220,89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5,621.48	-1,625,942.83	-878,686.75	-9,412,15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1,845.68	-46,991,359.85	11,220,674.56	52,676,802.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数量	数量
上海老尔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4%	42,0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张云芳	境内自然人	6.40%	22,149,600.00	0.00	不适用	0.00
徐龙平	境内自然人	5.91%	20,433,900.00	15,325,425	不适用	0.00
瀚润源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6%	13,715,6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晓辉	境内自然人	1.60%	5,526,100.00	0.00	不适用	0.00
皖南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2,938,8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磊	境内自然人	0.81%	2,800,100.00	0.00	不适用	0.00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金宏转债”赎回暨摘牌的公告

(一) 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5%(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付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当期应付利息；
 B: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 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 赎回程序
 1. 赎回登记日: 2026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金宏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4.66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 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2026年4月28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金宏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 赎回价格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7836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付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 = 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当期应付利息；
 B: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登记持有入相应的“金宏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四) 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七) 摘牌
 自2026年4月29日起，“金宏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八) 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金宏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利息收入所得税，征收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额为100.7836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款为100.6269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兑付机构未申报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网站自行承担。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金宏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每张可转换

证券代码:601026	证券简称:道生天合	公告编号:2026-007
-------------	-----------	---------------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上市、新股发行。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许可[2025]1713号》《关于同意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A股总股本为659,4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并于2025年10月17日上市交易，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107,183,716股，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552,216,28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3,901,9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现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6年4月17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一、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对象限售对象限售数量: 90%的股份无限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开始计算，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901,974股，约占发行总量的10.02%，约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2.96%。网下无限售部分最终发行数量为35,054,716股。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发行中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5
-------------	-----------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并公开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0: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会人员
 公司董事长何启强先生、董事、总裁王辉先生、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黄荣泰先生、独立董事包强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何晓先生。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0:00-10:00通过网站https://esb.cn/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粤桂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	-----------	---------------

广西粤桂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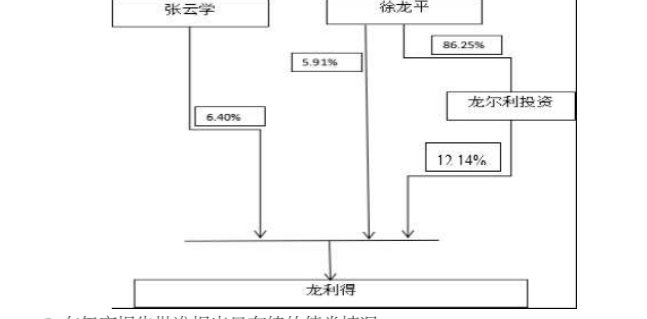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1) 以区间方式进行业绩预告的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00	23,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67.22%	98.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50	23,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68.23%	99.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44	0.2892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林仁星	境内自然人	0.78%	2,715,400.00	0.00	不适用	0.00
龙利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8%	2,336,887.00	0.00	不适用	0.00
曹春芳	境内自然人	0.66%	2,2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为维护公司控制权及经营管理团队稳定，实现公司的长期持续发展，经协商一致，徐龙平、张云芳两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承诺持有公司股份期间重大事项保持一致、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表决权保持一致。
 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698106	证券简称:金宏气体	公告编号:2026-020
转债代码:118038	转债简称:金宏转债	

公司债券实际赎回金额100.7836元人民币(税前)。
 3.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实施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6年第5号)，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金宏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即每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7836元。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风险提示
 (一) 截至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23日(“金宏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9个交易日，4月23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2026年4月10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28日(“金宏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2个交易日，4月28日为“金宏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 投资者持有的“金宏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 赎回登记日到期后，未实施赎回的“金宏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100.7836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金宏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四) 目前“金宏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为2026年4月10日收盘价为142.0890元/张(含利息)与赎回价(100.7836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五) 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完成可转债赎回申请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上市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转股或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特别提醒“金宏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证券部
 联系电话:0512-65788992
 电子邮箱:dongmi@jinhonggroup.com
 特此公告。
 金宏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601026	证券简称:道生天合	公告编号:2026-007
-------------	-----------	---------------

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上市、新股发行。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许可[2025]1713号》《关于同意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公司A股总股本为659,4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并于2025年10月17日上市交易，其中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107,183,716股，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552,216,284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3,901,9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现该部分限售股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6年4月17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一、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道生天合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发行中，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对象限售对象限售数量: 90%的股份无限限售，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开始计算，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3,901,974股，约占发行总量的10.02%，约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数的2.96%。网下无限售部分最终发行数量为35,054,716股。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发行中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未履行相关承诺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5
-------------	-----------	---------------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并公开征集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2025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10: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